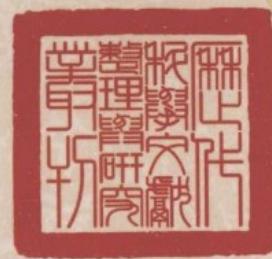


历代科举文献整理与研究丛刊

主编 陈文新

梁章钜科举文献二种校注

在文川网搜索古籍书
入驻商家
docs.wenjian.net
www.wenjian.net



陈水云 陈晓红 校注

武汉大学出版社
WUHAN UNIVERSITY PRESS

历代科举文献整理与研究丛刊

主编 陈文新

梁章钜科举文献二种校注

陈水云 陈晓红 校注

蘇子船

PDG



WUHAN UNIVERSITY PRESS

武汉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梁章钜科举文献二种校注/陈水云,陈晓红校注.一武汉:武汉大学出版社,2009.9

历代科举文献整理与研究丛刊/陈文新主编

ISBN 978-7-307-06947-3

I. 梁… II. ①陈… ②陈… III. 科举制度—研究—中国—明清时代

IV. D691.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038341 号

责任编辑:李琼 责任校对:黄添生 版式设计:马佳

出版发行:武汉大学出版社 (430072 武昌 珞珈山)

(电子邮件:cbs22@whu.edu.cn 网址:www.wdp.com.cn)

印刷:武汉中远印务有限公司

开本:787×1092 1/16 印张:48.5 字数:1059 千字 插页:4

版次:2009 年 9 月第 1 版 2009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307-06947-3/D · 880 定价:320.00 元

版权所有,不得翻印;凡购买我社的图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质量问题,请与当地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docsriver文川网
入驻商家 古籍书城

在文川网搜索古籍书城 获取更多电子书

《历代科举文献整理与研究丛刊》编纂委员会

顾 问 (按姓氏笔画排序)

卞孝萱

邓绍基

冯其庸

傅璇琮

主 编 陈文新

编 委 (按姓氏笔画排序)

刘海峰 刘爱松 陈文新 陈水云

张思齐 罗积勇 周 群 赵伯陶

陶佳珞 黄 强 詹杭伦 霍有明

《历代科举文献整理与研究丛刊》总序

陈文新

(一)

科举是中国古代最为健全的文官制度。它渊源于汉，始创于隋，确立于唐，完备于宋，兴盛于明、清两代。如果从隋大业元年（605年）的进士科算起，到清光绪三十一年（1905年）被废除，科举制度在中国有整整1300年的历史。科举制度还曾“出口”越南、朝鲜等国，扩大了汉文化的影响。始于19世纪的西方文官考试制度，其创立也与中国科举的启发相关。孙中山在《五权宪法》等演讲中反复强调：中国的科举制度是世界各国中所用以拔取真才之最古最好的制度。胡适也说，“中国文官制度影响之大，及其价值之被人看重”，“是我们中国对世界文化贡献的一件可以自夸的事”^①。

科举制度具有如此强大的生命力，其原因在于，它在保证“程序的公正”方面具有空前的优越性。官员选拔的理想境界是“实质的公正”，即将所有优秀的人才选拔到最合适的岗位上。但这个境界人类至今未达到过。不得已而求其次，“程序的公正”就成为优先选择。“中国古代独特的社会结构是家族宗法制，家长统治、任人唯亲、帮派活动、裙带关系皆为家族宗法制的派生物，在重人情与关系的社会文化背景下，若没有可以操作的客观标准，任何立意美妙的选举制度都会被异化为植党营私、任人唯亲的工具，汉代的察举推荐和魏晋南北朝的九品官人法走向求才的死胡同便是明证。”“古往今来科举考试一再起死回生的历史说明：自古以来，中国就是一个人情社会，人情与关系在社会生活中起着重要的作用，为了防止人情的泛滥，使社会不至于陷入无序的状态，中国人发明了考试，以考试作为维护社会公平和社会秩序的调节阀。悠久的科举历史与普遍的考试现实一再雄辩地证明，考试选才具有恒久的价值。”^②从这一角度看，科举制度不但在诞生之初有着巨大的进步意义，而且在整个中国历史和世界历史上，都是一个了不起的创造。较之前代的选官制度，如汉代的察举、征辟制和魏文帝时开始推行的九品中正制等，科举制度都更加公正合理。

① 胡适：《胡适文集》第12册，北京大学出版社1998年版，第508页。

② 刘海峰：《科举学导论》，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2005年版，第113、136页。

作为一项从整体上影响国民生活的官员选拔制度，科举制度对于提高全民族的文化水准，其作用也是显而易见的。余秋雨曾说：“科举以诗赋文章作试题，并不是测试应试者的特殊文学天才，而是测试他们的一般文化素养。测试的目的不是寻找诗人而是寻找官吏。其意义首先不在文学史而在政治史。中国居然有那么长时间以文化素养来决定官吏，今天想来都不无温暖。”^①丰富的常识、健全的理解力和良好的涵养是文官选拔的三个必要条件，而科举考试以经学、诗文、策问为主体部分，已足以满足文官选拔的基本要求。《儒林外史》第十五回写到一位擅长八股文的才女——鲁编修的女儿鲁小姐，她的那份功课单颇值得留意。“鲁编修因无公子，就把女儿当作儿子，五六岁上请先生开蒙，就读的是《四书》、《五经》；十一二岁就讲书读文章，先把一部王守溪的稿子读的滚瓜烂熟。教她做‘破题’、‘承题’、‘起讲’、‘题比’、‘中比’、‘成篇’。送先生的束脩，那先生督课，同男子一样。这小姐资性又高，记心又好，到此时，王、唐、瞿、薛，以及诸大家之文，历科程墨，各省宗师考卷，肚里记得三千余篇，自己作出来的文章，又理真法老，花团锦簇。”鲁小姐的这份功课单，明清时代的读书人见了，一定不会有陌生之感，因为他们正是打这条路上走过来的。鲁编修曾感慨说：“假若是个儿子，几十个进士、状元都中来了！”这提示我们，鲁小姐大体可以代表明清时代的进士水准。以鲁小姐为个案，我们可以明确地指出：鲁小姐不一定是优秀的学者（科举考试的目的本来就不是挑选学者），鲁小姐也不一定是文学天才（科举考试的目的本来就是挑选文化素养较高、具有健全的理解能力和丰富常识的官员）。以鲁小姐为个案，我们还可以进一步指出：虽然明清时代进士的总量不大，即使加上举人和生员，他们在全部人口中所占的比例也不高，但是，鲁小姐这份功课单的使用人数却远大于进士、举人和生员的总和，社会的整体文化素养由此得到了提高。这是一个毋庸置疑的事实。以鲁小姐为个案，我们还可以附带指出：就明清时代的教育体制而言，国家的投资是很小的，其主体部分已分解到社会的基本单位——家庭。国家主要管考，用考试的办法促使国人学习知识，并没有花多少经费在办学上。以较少的国家投入而能达到激励国民普遍向学的效应，科举考试提供了可资借鉴的经验。

作为一项从整体上影响国民生活的官员选拔制度，科举制度对于维护我们这个幅员辽阔的多民族国家的统一稳定，其作用是无论怎样估计也不会过高的。胡适这位新文化运动的领袖，虽然一再愤愤不平地说到中国文化的种种不足，但在《考试与教育》一文中，他也毫不含糊地指出：在古代那种交通极为不便的情形下，中央可以不用武力来维持国家的统一是由于考试制度的公开和公平。胡适所说的公平，包括三种含义：一是公开考选，标准客观。二是顾及到各地的文化水准，录取的人员，并不偏于一方或一省，而是遍及全国。三是实行回避制度，“就是本省的人不能任本省的官吏，而必须派往其他省份服务。有时候江南的人，派到西北去，有时候西北的人派到东南来。这种公

^① 余秋雨：《十万进士》，《收获》1994年第4期。

道的办法，大家没有理由可以反对抵制。所以政府不用靠兵力和其他工具来统治地方，这是考试制度影响的结果”^①。这些话出于胡适之口，足以说明，即使是文化激进主义者，只要具有清明的理性，也不难看出科举制度的合理性。

作为一项从整体上影响国民生活的官员选拔制度，科举制度不仅具有历史研究的价值，而且有助于我们思考当今人事制度的改革问题。2005年，任继愈曾在《古代中国科举考试制度值得借鉴》一文中提出设立“国家博士”学位的设想。其立论前提是：我国目前由各高校授予的博士学位缺少权威性和公正性。之所以不够权威和公正，不外下述几个原因。其一，“各校有自己的土标准，执行起来宽严标准不一，取得学位后，它的头衔在社会上流通价值都是同等的”，这当然不公平。其二，研究生入学后，第一年大部分时间用在外语上，第二年大部分时间忙于在规定的某种等级的刊物上发论文，第三年忙于找工作，这样的情形，怎么可能培养出货真价实的博士？其三，几乎所有名牌大学都招收“在职博士生”，有的博士研究生派秘书代他上课，甚至不上课而拿文凭，这样的博士能说是名副其实的吗？只有设立“国家博士”学位，采用统一标准选拔人才，这样的“博士学位”才具有权威性和公正性。而国家在高级人才的选拔方面统一把关，不仅可以避免“跑”博士点和博士生扩招带来的许多弊病，有助于社会风气的改善，而且，由于只管考而不必太多地管教，还可以节省大量开支。就这一点而言，中国古代的科举制度的确是值得参考借鉴的。任继愈的这篇文章现已收入《皓首学术随笔·任继愈卷》（中华书局2006年版），有心的读者不妨一阅。

与任继愈的呼吁相得益彰，早在1951年，钱穆就发表了《中国历史上的考试制度》一文。针对民国年间（1911—1949年）人事管理腐败混乱的状况，他痛心疾首地指出：科举制“因有种种缺点，种种流弊，自该随时变通，但清末人却一意想变法，把此制度也连根拔去。民国以来，政府用人，便全无标准，人事奔竞，派系倾轧，结党营私，偏枯偏荣，种种病象，指不胜屈。不可不说我们把历史看轻了，认为以前一切要不得，才聚九州铁铸成大错”^②。钱穆的意思是明确的：参考借鉴科举制度，有助于人事管理的规范化和公正性。1955年，他在《中国历代政治得失》一书中进一步指出：“无论如何，考试制度，是中国政治制度中一项比较重要的制度，又且由唐迄清绵历了一千年以上的长时期。中间递有改革，递有演变，在历史进程中逐渐发展，这绝不是偶然的。直到晚清，西方人还知采用此制度来弥缝他们政党选举之偏陷，而我们却对以往考试制度在历史上有过上千年以上根柢的，一口气吐弃了，不再重视，抑且不再留丝毫顾惜之余地。那真是一件可诧怪的事。”^③现代中国的人事管理理应借鉴源远流长的科举制度，这是毫无疑问的。至于如何借鉴，则是我们需要认真思考的问题。

① 胡适：《胡适文集》第12册，北京大学出版社1998年版，第506页。

② 钱穆：《国史新论》，三联书店2001年版，第114~115页。

③ 钱穆：《中国历代政治得失》，三联书店2001年版，第89页。

(二)

作为一项从整体上影响国民生活的官员选拔制度，科举制度以其“程序的公正”为国家选拔了大量行政官员，在提高全民族的文化水准和维护我们这个多民族国家的统一稳定方面，发挥了直接而巨大的作用，这是其显而易见的功能；它还有其他不那么显著却同样值得重视的功能，即意识形态功能和人文教育功能：科举制度以其对社会的整体影响力将儒家经典维持世道人心的作用发挥到极致。我们试就此略作讨论。

明清时代有一项重要规定：科举以《四书》、《五经》为基本考试内容。这一规定是耐人寻味的。《论语》、《孟子》等儒家经典是秦汉以来中国传统社会维系人心、培育道德感的主要读物。我们经常表彰“中国的脊梁”，一个毋庸置疑的事实是，秦汉以降，“中国的脊梁”大多是在儒家经典的教育下成长起来的。以文天祥为例，这位南宋末年的民族英雄，曾在《过零丁洋》诗中说：“人生自古谁无死？留取丹心照汗青。”“丹心”，就是蕴蓄着崇高的道德感的心灵。他还有一首《正气歌》，开头一段是：“天地有正气，杂然赋流形：下则为河岳，上则为日星。于人曰浩然，沛乎塞苍冥。皇路当清夷，含和吐明庭。时穷节乃见，一一垂丹青。”身在治世，正气表现为安邦定国的情志，身在乱世，则表现为忠贞坚毅的气节。即文天祥所说：“当其贯日月，生死安足论。”1282年，他在元大都（今属北京）英勇就义，事前，他在衣带中写下了这样的话：“孔曰‘成仁’，孟曰‘取义’。惟其义尽，所以仁至。读圣贤书，所学何事？而今而后，庶几无愧。”《四书》、《五经》的教诲，确乎是他的立身之本。

文天祥是宝祐四年的状元。这是一个值得关注的事实。它表明：进士阶层在实践儒家的人格理想方面，其自觉性远远高于社会的平均水平。宋代如此，明代如此，甚至连元代也是如此。清代史学家赵翼曾论及“元末殉难者多进士”这一现象：“元代不重儒术，延祐中始设科取士，顺帝时又停二科始复。其时所谓进士者，已属积轻之势矣，然末年仗节死义者，乃多在进士出身之人。”^①接下来，赵翼列举了余阙、泰不华、李齐、李黼、王士元、赵琏、周镗、聂炳元、刘耕孙、丑闻、彭庭坚、普颜不花、月鲁不花、迈里古思等死难进士，最后归结说：“诸人可谓不负科名者哉，而国家设科取士亦不徒矣。”^②在元末殉难的进士中，余阙（1303—1358年）是最早战死的封疆大臣。他的朋友蒋良，一次和他谈起国难，余阙推心置腹地说：“余荷国恩，以进士及第，历省居馆阁，每愧无报。今国家多难，授予兵戎重寄，岂余所堪。然古人有言：‘为子死孝，为臣死忠。’万一不幸，吾知尽吾忠而已。”余阙殉难后，蒋良作《余忠宣公死节记》，开篇即强调说：“有元设科取士，中外文武著功社稷之臣历历可纪。至正辛卯，

^① 赵翼：《元末殉难者多进士》，《廿二史札记》卷30。

^② 赵翼著、王树民校证：《廿二史札记校证》，中华书局1984年版，第706页。

兵起淮、颍，城邑尽废，江、汉之间能捍御大郡、全尽名节者，守豫帅余公廷心一人而已。”^① 在余阙“擢高科”的履历与他忠勇殉节的人格境界之间，人们确认有其内在联系。无独有偶，《元史·泰不华传》在记叙元末另一著名的死节之臣泰不华（1305—1352年）时，也着重指出：其人生信念的基本依据是他作为“书生”所受的儒家经典教育。在与方国珍决战前夕，泰不华曾对部从说过一番词气慷慨的话：“吾以书生登显要，诚虑负所学。今守海隅，贼甫招徕，又复为变。君辈助我击之，其克则汝众功也，不克则我尽死以报国耳。”“书生”“所学”与捐躯“报国”之间关系如此密切，足见以《四书》、《五经》作为基本考试教材的科举制度，在维持世道人心方面的作用的确是巨大而深远的。

儒家经典维持世道人心的功能不仅泽及宋元，泽及明清，甚至泽及已经废除了科举制度的现代。其实这并不令人感到奇怪。原因在于，不少现代名流的少年时光是在科举时代度过的，他们系统地受过这种教育，耳濡目染，其人生观在早年即已确立并足以支配一生。儒家经典的生命力由此可见。科举制度的余泽亦由此可见。

这里我想特别提及五四新文化运动的领袖胡适，并有意多引他的言论。之所以关注他，是因为，世人眼中的胡适，只是一个文化激进主义者，以高倡“打倒孔家店”著称。人们很少注意到，胡适在表面上高呼“打倒孔家店”，但在内心里仍对孔子和儒家保留了足够的敬意，是儒家人生哲学的虔诚信奉者和实行者。唐德刚编译《胡适口述自传》，第二章有胡适的如下自白：“有许多人认为我是反孔非儒的。在许多方面，我对那经过长期发展的儒教的批判是很严厉的。但是就全体来说，我在我的一切著述上，对孔子和早期的‘仲尼之徒’如孟子，都是相当尊崇的。我对十二世纪‘新儒学’（Neo-Confucianism）（‘理学’）的开山宗师的朱熹，也是十分崇敬的。”“在这场伟大的‘新儒学’（理学）的运动里，对那（道德、知识；也就是《中庸》里面所说的‘诚则明矣；明则诚矣’）的两股思潮，最好的表达，便是程颐所说的：‘涵养须用敬，进学则在致知。’后世学者都认为‘理学’的真谛，此一语足以道破。”同一章还有唐德刚的一段插话：“‘要提高你的道德标准，你一定要在“敬”字上下功夫；要学识上有长进，你一定要扩展你的知识到最大极限。’适之先生对这两句话最为服膺，他老人家不断向我传教的也是这两句。一次我替他照相，要他在录音机边作说话状，他说的便是这两句。所以胡适之先生骨子里实在是位理学家。他反对佛教、道教乃至基督教，都是从‘理学’这条道理上出发的。他开口闭口什么实验主义的，在笔者看来，都是些表面账。吾人如用胡先生自己的学术分期来说，则胡适之便是他自己所说的‘现代期’的最后一人。”^② 胡适是在少年时代接受儒家经典教育的，在经历了废止科举、“打倒孔家店”等种种变故后，儒家的人生哲学仍能贯彻其生命的始终，由此不难想见，在中国传统社会尤其是科举时代，儒家经典对社会精神风貌的塑造可以发挥多么强大的功

① 杨讷等编：《元代农民战争史料汇编》，中编第一分册，中华书局1985年版，第268页。

② 胡适：《胡适文集》第1册，北京大学出版社1998年版，第418、433页。

能。虽然生活中确有教育目标与实际状况两歧的情形，但正面的成效仍是不容忽视的。

“精神文明”是中国人常用的一个概念。“精神文明”是相对物质文明而言的，就个人而言，需要长期的修养，就民族而言，需要长期的培育。中国古人对这一点体会很深，所以常常强调“潜移默化”，经由耳濡目染的长期熏陶，价值内化，成为一种道德规范。如果这种道德规范大体近于人情，既“止乎礼义”而又“发乎性情”，它对社会的稳定，对人类精神境界的提升，都将发挥重要作用。这就是文化的功能。目前教育界所说的“深厚的人文知识素养，有助于塑造高尚的精神世界，提高健康的审美能力”，与这个意思是相通的。《四书》、《五经》作为科举时代的基本读物，人文教育功能是其不容抹杀的价值，并因制度的保障而得到了充分的发挥。

美国学者罗兹曼认为：科举制在中国传统社会结构中居于中心的地位，是维系儒家意识形态和儒家价值体系正统地位的根本手段。科举制在1905年被废止，从而使这一年成为新旧中国的分水岭：它标志着一个时代的结束和另一个时代的开始，其划时代的重要性甚至超过辛亥革命；就其现实和象征性的意义而言，科举革废代表着中国已与过去一刀两断，这种转折大致相当于1861年沙俄废奴和1868年的日本明治维新后不久的废藩。^① 罗兹曼的意见也许是对的。而我想要补充的问题是：在科举制废止之后，如何才能保证《四书》、《五经》的人文教育功能得以继续发挥？

(三)

科举制度曾经有过辉煌的历史，它对现代中国的发展更有足资借鉴的意义。整理与研究历代科举文献，其意义也需要从历史与现实两个角度加以说明：一方面是传承文化，传承文明，让这份丰厚的遗产充分发挥塑造民族精神的作用，另一方面是去粗取精，古为今用，让它在现实的中国社会重放异彩，成为人事制度改革的重要智力资源。这是我们编纂出版《历代科举文献整理与研究丛刊》的初衷，也是我们不辞劳苦从事这一学术工作的动力。

历代科举文献整理与研究，重点包括下述内容：

1. 整理、研究反映科举制度沿革、影响及历代登科情形的文献。

唐代杜佑《通典》中特设“选举”类。从《新唐书》开始，历代正史多有《选举志》。历代《会要》、《实录》、《纪事本末》等史传、政书之中，相当一部分是关于科举制度沿革的资料。还有黄佐《翰林记》、陆深《科场条贯》、张朝瑞《明贡举考》、冯梦桢《历代贡举志》、董其昌《学科考略》、陶福履《常谈》、傅增湘《清代殿试考略》等一批专书。历代《登科录》和杂录类书籍，也保存了大量关于科举的材料。唐

^① [美]吉尔伯特·罗兹曼主编《中国的现代化》中译本，江苏人民出版社1988年版，第335、635页。

代登科记多已散失亡佚，有清代徐松的《登科记考》可供参考。宋代以后的登科记保存较多，明清有关材料更为繁富。

2. 整理、研究与历代考试文体相关的教材、试卷、程文及论著等。

八股文是最引人注目的考试文体。八股文集有选本、稿本之分。重要的选本，明代有艾南英编《明文定》、《明文待》，杨廷枢编《同文录》，马士奇《澹宁居文集》，黎淳编《国朝试录》等；清朝有纪昀《房行书精华》，王步青编《八法集》；还有《百二十名家集》，选文3000篇，以明代为主；《钦定四书文》，明文4集，选文480篇，清文1集，选文290篇。稿本为个人文集。明清著名的八股大家，如明代的王鏊、钱福、唐顺之、归有光、艾南英，清代的刘子壮、熊伯龙、李光地、方苞、王步青、袁枚、翁方纲等人，均有稿本传世。相关著述数量也不少。清梁章钜《制义丛话》等，是研究八股文的重要论著。其他考试文体，如试策、试律等，也在我们关注的范围之内。这些科举文献，一般读者不易见到，或只能零零星星地见到一些，或虽然见到了也难以读懂，亟待系统地整理出版，以供研究和阅读。

《历代科举文献整理与研究丛刊》的编纂出版预计需要8年左右的时间。前4年（2006—2009年）用来整理出版与科举相关的文献。在此基础上，后4年（2010—2013年）内陆续推出10本以上的研究性著作。

《历代科举文献整理与研究丛刊》第一批书目包括以下数种：《历代制举史料汇编》、《历代律赋校注》、《唐代试律试策校注》、《八股文总论八种》、《七史选举志校注》、《四书大全校注》、《游戏八股文集成》、《明代科举与文学编年》、《明代状元史料汇编》、《钦定四书文校注》、《翰林掌故五种》、《贡举志五种》、《游艺塾文规》正续编》、《钦定学政全书校注》、《清实录》科举史料汇编》、《梁章钜科举文献二种校注》、《二十世纪科举研究论文选编》。也许需要说明的是，此前曾有断代或内容单一的科举文献陆续问世，如台湾学生书局1969年出版了《明代登科录汇编》66种（未经整理），台湾成文出版社1992年出版了一大套精装本《清代朱卷集成》（未经整理），高等教育出版社2003年出版了由杨学为主编的7册10卷近千万字的《中国考试史文献集成》，宁波出版社2006年影印出版了《天一阁藏明代科举录选刊·登科录》（未经整理），龚延明主持的《中国历代登科录》也在编纂之中。所有这些都极有价值，但它们所涉及的只是某一类别，或限于登科录，或限于朱卷，或限于考试，尚不具备综合性的品格。我们这套综合性的历代科举文献，以涵盖面广和分量厚重为显著特征，可以从多方面满足阅读和研究之需。而在整理、研究方面投入的心力之多，更是有目共睹。我们的目的是为推进学术做出力所能及的贡献。

《历代科举文献整理与研究丛刊》是一项规模宏大、任务艰巨、意义深远的大型出版文化工程。编纂任务主要由武汉大学专家承担，并根据需要从中国人民大学、南京大学、中国艺术研究院、厦门大学、华中师范大学、陕西师范大学、扬州大学、中南民族大学、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等高校或科研院所聘请了若干学者。参与这一工程的各位专家

不辞辛苦，努力工作，保证了编纂进度和质量；武汉大学出版社鼎力支持中国第一部综合性的《历代科举文献整理与研究丛刊》的出版。所有这些，我们将永远铭记在心。

2008年12月28日

于武汉大学

前　　言

八股文是明清时期科举考试应用的一种主要文体，对明清两代读书人的日常生活、个人心态及文学创作都产生过深刻的影响。

长期以来，特别是“五四”以来，学术界对八股文多持一种批评的态度，对八股文的看法大多停留在鄙视的范围，而很少对这一文体的生成背景、发展脉络、文化价值作过忠实而客观的评述。当然，在20世纪的百年时间里，在当时普遍存在的一片声讨声中，也有少数学者能对八股文采取一种比较平和的研究态度，比如周作人、钱基博、刘鉴泉、卢前、钱穆、商衍鎏、钱仲联等，已初步肯定八股文在明清文学史乃至学术史上的地位和价值。进入80年代以来，一方面是大多数人对八股文的认识越来越模糊，另一方面则有部分学者开始系统地研究八股文，出版有王凯符《八股文概说》、启功等《说八股》、邓云乡《清代八股文》、张中行《闲话八股文》等著作，但这些著作基本停留在知识介绍和认识反思的阶段，真正把八股文研究推向深入的是一批在90年代以来涌现的中青年学者，如孔庆茂的《八股文流派论》、潘峰的《八股文论评试探》、黄强的《八股文与明清文学论稿》、扬波的《八股文专题研究》、高明扬的《科举八股文专题研究》、李光摩的《明代八股文形态研究》、龚笃清的《明代八股文史探》等，这些研究著作有一个共同特点，就是把八股文作为研究考察对象，其着眼点则放在明清文学及文化史上，他们是要透过八股文文体去考察明清时期的文化生态和文体样式。

无论从什么样的角度来研究八股文，有一本书是不得不读的，这就是梁章钜的《制义丛话》，它是一部系统论述八股文体制、源流、文风变迁及写作技巧的学术随笔。

一、梁章钜生平简介

梁章钜（1775—1849），字闳中，又字茝林，晚年自号退庵，福建长乐人。其族系出安定梁氏，在宋时出了一位丞相梁克家，但在随后相当长的一段时间，亦即从明迄清乾隆中，未曾有人掇巍科、登显宦，直至乾隆四十年（1775）梁章钜的叔父梁上国中进士，才结束了这一家族“十四世相继为诸生”的命运。就是在这样的家庭背景里，在他的父亲梁上治的指教下，梁章钜从12岁那年（乾隆五十一年）起开始习八股文、为将来踏入仕途作准备，14岁那年他进入福建著名的官学鳌峰书院，得到了孟超然、

郑苏年、林茂春等名师的指授，名师的点拨，加上先天的聪慧和个人后天的努力，章钜先后在乾隆五十九年（1794）中举人，嘉庆十年（1805）中进士，随后过了长达 12 年的家居、讲学、游幕的生活，直到嘉庆十九年（1814）才入京就职仪制司。嘉庆二十年（1815），梁章钜考取军机章京，三年后正式入值军机处，然后便是长达二十余年的仕宦生涯，先是扈跸出巡各地，而后出任荆州知府，转淮河兵备道，署江苏按察使，授山东按察使，调江苏布政使，任甘肃布政使，护理江苏巡抚，实授广西巡抚，又转调江苏巡抚，署理两江总督，道光二十二年（1842）引疾辞官。而后是隐退乡居著述的 7 年，道光二十九年（1849）卒于家，年 75。梁章钜为官二十余年，为政颇能持大体，不以科条扰民。据《退庵自订年谱》：道光十年辛卯（1830），江淮大水成灾，流民蔽江而来，每日以万计。其率僚属捐廉，出示募捐，一面给船资送，一面设厂留。“自初秋至冬孟三月余日，资送出境者六十余万人。自初冬至次年春季在厂留养者四万余人。复自捐棉衣万袭，以为厂中御寒之具，于三月末陆续资送北返，沿途颇有颂声”^①。不仅如此，他一生勤于著述，无论家居，还是为官，稍有余暇，便手不释卷，并乐此不疲。“提椠铅于簿书之际暇，劬笔削于戎马之间。”^② 据林则徐所撰墓志铭载，知其著作大致有 68 种之多，实存者约有五十余种。于经有《论语旁证》二十卷、《孟子旁证》十四卷、《夏小正通释》四卷；于小学有《仓颉篇校证》三卷；于史有《三国志旁证》二十四卷；于掌故有《国朝臣工言行记》十二卷、《枢垣纪略》十六卷、《春槽题名录》六卷、《南省公余录》八卷；于考据有《称谓拾遗》十卷；于文章有《文选旁证》四十六卷，其余诗文杂著纂辑者不下数十种。《制义丛话》是其 65 岁时（道光十九年）所辑。

二、《制义丛话》之编纂及体例

大凡古时作者之著述皆有为而作也，或为“抒怀”，或为“立言”，诚如刘彦和所云：“岁月飘忽，性灵不居，腾声飞实，制作而已。”（《文心雕龙·序志篇》）也就是说，任何一部著作的编纂都是有其明确的指导思想的，梁章钜编纂《制义丛话》的指导思想是什么？他自己没有明说，但通过其朋友杨文荪、江国霖及后学吴钟骏的序文及其自撰例言可以推之大概。

其一，是对明代以制义取士以来的八股文“制作”进行系统的总结。自明太祖朱元璋确定以制义取士，洪武十七年（1384）颁布《科举程式》，二十四年（1391）定下文字格式，《明史·选举志》云：“科目沿唐、宋之旧，而稍变其试士之法，专取四子

^① 王军伟：《传统与近代之间：梁章钜学术与文学思想研究》附《退庵自订年谱补释》，齐鲁书社 2004 年版，第 301 页。

^② 吴钟骏：《制义丛话后序》，陈居渊校点：《制义丛话》，上海书店出版社 2001 年版，第 489 页。（以后同本书只注作者、书名及页码）

书及《易》、《书》、《诗》、《春秋》、《礼记》五经命题试士，盖太祖与刘基所定。其文略仿宋经义，然代古人语气为之，体用排偶，谓之‘八股’，通谓之‘制义’。”这样做的目的本意在崇本息末，先之经义以询其道，次之论判以观其学，再次之策时务以察其才之可用，而唐宋时期运用较多的诗赋取士以其“文辞之夸乎靡丽，章句训诂之狃于空谈”则悉屏除之。^① 尽管明清时期的科举考试，八股文并非是其全部内容，此外还要考诗赋、策论等，但它却是最重要的考试内容。“例如，童生考试，县试要考四五试，前后要写三五篇以上的八股文，其中头场最重要，要写二篇；乡试（省试）、会试的内容较多，但最重要的仍是八股文，通常要写三篇，所以人们称明清科举取士为‘八股取士’”^②。八股取士的制度在明清两朝推行了五百年之久，明清两朝各级学校也把八股文教育作为其教学的中心内容，在这漫长的岁月里，成千上万的读书人特别是青少年从读八股到写八股，有的人甚至将其一生的精力耗费在八股文的写作上，所谓“为诸生者无不沉溺于四书注及先辈制义，白首而不暇他务”^③。可见，八股文对明清两代读书人日常生活的影响何其深刻！正如江国霖所说：“制义虽代圣贤立言，实各言其心之所得者也。自有明以来以制义取士，迄今盖五百年。萃五百年之英才，悉其聪明才力，研精殚思于八比之中，各出其学以相胜，而又列科选隽，分省程材，此亦如天之风云、地之花木、山之烟岚、海之潮汐，固有彼此殊状，月异而岁不同者，非有人会而萃之，溯源流、别支干、搜轶事、辑异闻，安能使五百年之才人精神辞气、谈笑诙谐毕露于后人耳目之前哉。”^④ 在他看来，《制义丛话》的编纂，“抉其菁华，综其同异”，就是要使五百年之才人精神辞气、谈笑诙谐毕露于后人耳目之前，让后代人了解明清两代读书人的喜怒哀乐。

其二，是为了纠正明清两代在八股文利弊问题上倚轻倚重的看法。自从明初推行八股文取士制度以来，关于这一取士制度的合理性，朝廷上下不时泛起责难之声，八股文也经常遭遇被指责和被谩骂的尴尬处境。“大到说国家的命运，国破家亡是八股文断送的，小到个人的遭遇，考不中功名做不了官也是八股文害的。”^⑤ 一般来说，在明代，对八股文的指责或攻击，主要是从文体的角度或完善考试制度的角度着眼的。比如成化年间的进士吴宽说：“今之世号为时文者，拘之以格律，限之以对偶，率腐烂浅陋可厌之言。甚者指摘一字一句以立说，谓之主意。其说穿凿牵缀，若隐语然，使人殆不可测识。苟不出此，则群笑以为不工。盖学者之所习如此，宜为人所弃也。而司文者其目之所属，意之所注，亦惟曰主意而已。故得意者，虽甚可厌之言一不问；其意失，虽工辄弃不省。……呜呼，文之敝既极，极必变，变亦必自上之人始。”^⑥ 这里，他既指出了

① 茅大芳：《乡试小录序》，《希董堂皇集》卷上，道光十五年刻本。

② 王凯符：《八股文概说》，中国和平出版社1991年版，第3页。

③ 彭蕴章：《又书何大复集后》，《归朴龛丛稿》卷十，同治刊本。

④ 江国霖：《制义丛话序》，陈居渊校点：《制义丛话》，第5页。

⑤ 邓云乡：《清代八股文》，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4年版，第21页。

⑥ 吴宽：《送周仲瞻应举诗序》，《匏翁家藏稿》卷三十九。

八股文内容、形式之局限，也特别反对其割裂四书章句以命题的考试方法，在一定程度上代表了明代学者对八股文又爱又恨的态度，爱之者以其能为应试者带来功名富贵，恨之者则因其严重地束缚了读书人的思想，耗尽了许多青衿学子的青春和心力。但是，也有少数学者对八股文置以赞辞，如著名的学家李贽认为：“天下之至文，闻见不应，无时不文，无人不文未有不出于童心焉者也。苟童心常存，则道理不行。……诗何必古选，而为近体。又变而为传奇，变而为院本，为杂剧，为文何必先秦。降而为六朝，变《西厢曲》，为《水浒传》，为今之举子业，皆古今至文，不可得而时势先后论也。”^①他在《时文后序》中还说道：“时文者，今时取士之文也，非古也。……彼谓时文可以取士，不可以行远。非但不知文，亦且不知时矣。夫文不可以行远而可以取士，未之有也。国家名臣辈出，道德功业，文章节气，于今灿然，非时文之选欤？”^②认为时文和近体、传奇、杂剧等一样，是此一时代最好的文体，是“至文”。在晚明持类似观点的还有袁宏道和王思任，袁宏道说：“今代以文取士，谓之举业，士虽借以取世资，弗贵也，厌其时也。夫以后视今，今犹古也，以文取士犹诗也。后千百年，安知不瞿、唐而卢骆之，顾奚必古文词而后不朽哉？”^③王思任说：“一代之言，皆一代之精神所出，其精神不专，则言不传。汉之策，晋之玄，唐之诗，宋之学，元之曲，明之小题，皆必传之言也。”^④在清代，关于八股文的论争已由利弊之争上升到存废之争的高度，而且在康熙二年（1663）也确曾一度被废止，尽管在康熙八年（1669）又重新恢复了以八股取士的制度，但关于八股文的存废之争在清朝二百多年的时间里从来没有停止过，最著名的就是乾隆三年（1738）舒赫德与鄂尔泰之间的论争，这说明八股取士的制度确实是有利亦有弊。梁章钜正是想在这一问题上表达自己的看法——“制义不可废”，杨文荪为《制义丛话》所撰序文说：“我朝文治蔚兴，作者辈出，迄于今，风气亦屡变矣，而设科取士之法，五百年相沿未改。重之者曰制义代圣贤立言，因文见道，非诗赋浮华可比，故胜国忠义之士轶乎前代，即其明效大验。轻之者曰时文全属空言，毫无实用，甚至揣摩坊刻，束书不观，竟有不知史册名目、朝代先后、字书偏旁者，故列史《艺文志》制义从未著录。是二说也，皆未尽然。夫制义之重也，有重之者；其轻也，有轻之者，非制义之有可轻、有可重也。自有制义以来，固未有不根柢经史、通达古今而能卓然成家者，若他书一切不观，惟以研求制义为专务，无惑乎亭林顾氏谓八股盛而六经微也。窃尝怪当世之士，童而习之，弋科名、跻膾仕，及询以制义之源流正变、盛衰升降，则茫然不知所云，又何论根柢经史、通达古今耶。然欲明乎源流正变、盛衰升降之故，非荟萃群言，勒为一书，无由溯其源而导其轨。”

其三，八股文作为明清时期出现的特有的新文体，却从来未有人在这一方面做过系

① 李贽：《童心说》，《焚书》卷三，中华书局1975年版，第99页。

② 李贽：《时文后序》，《焚书》卷三，中华书局1975年版，第117页。

③ 袁宏道：《诸大家时文序》，《袁宏道集笺校》卷四，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年版，第184页。

④ 王思任：《唐诗纪事序》，《王季重十种·杂序》，上海杂志社1936年版，第79页。

docsriver文川网
入驻商家 古籍书城

在文川网搜索古籍书城 获取更多电子书

统的整理工作。杨文荪说：“昔挚仲治《文章流别》久已散佚不传，传者刘彦和《文心雕龙》为最古，所言文章利病穷极微妙，千古论文之书莫精于此。宋以后，诗话日出，独题文话，至论制义者，更绝无其书。”^① 梁章钜亦云：“文之有话，始于刘舍人之《文心雕龙》，诗之有话，始于钟记室之《诗品》，降而宋王铚之《四六话》，近人毛奇龄之《词话》、孙梅之《赋话》，层见迭出，惟制义独无话。非无话也，无好事者为之荟萃以成书也。”^② 在他们看来，八股文与传统文体——文、诗、词、赋、四六等一样，是中国文学史上出现的一种最重要的文体，而且还在明清两代被延用五百年而不衰，但关于这一文体的理论总结性著作却从来未有人进行过，梁章钜正是想在这一方面做一点开拓性的工作。其实，他的这一工作也是在阮元所做工作的基础上进行的，“曩阮相国云台师，尝令粤东学海堂诸生辑《四书文话》，未成书”。但据《学海堂集》本阮元《四书文话序》所云，《四书文话》无卷数，周以清、侯康、胡调德合辑。分二十四门：一原始，二功令，三格式，四法律，五体裁，六命题，七程文，八稿本，九选本，十墨卷，十一社稿，十二元经，十三名誉，十四考核，十五师承，十六风气，十七兴废，十八流弊，十九起衰，二十假借，二十一咎毁，二十二谈薮，二十三轶事，二十四经文。已成书，未刊，稿本见存广州学海堂中。在前代，同类著作有朱良钜《经义模范》、倪士毅《作义要诀》、王充耘《书义矜式》等，在清代，也有赵国麟《制义纲目》、鲁九皋《制义准绳》、李元春《初学四书文法述要》等，但这些著作大多是探索八股文的具体写作技法，而忽略了对八股文源流盛衰等理论问题的研讨，在这一方面有比较多交待的是李调元的《制义科琐记》，这是一部关于明清科举考试的笔记类著述。作者自序谓：“自明以迄于今，几五百年，储才养士之厚，率旧作新之制，文人学士多喜谈而乐道之，其杂载于高文典策、稗官野史之内者，更仆未易悉数。予于诵读之余，随见摘抄，自明洪武开科以至于今，共得百十余，杂集成册，为制科雅话，以鸣盛事，亦以见国家待士之隆也，故曰《制义科琐记》，亦聊以备典故云尔。”屈守元先生认为，关于八股取士的文献，世俗但知梁章钜《制义丛话》，其实梁书乃取资于《制义科琐记》也。^③ 也就是说，梁章钜是在前代诗话、文话、词话等著作的启迪下，在当代学者如阮元、李调元等人的相关研究的基础上编纂而成《制义丛话》。“今大中丞梁茝邻先生辑《制义丛话》二十四卷，凡程式之一定，流派之互异，明宗旨，纪遇合，别体裁，考典制，参稽史传，旁及轶事，与夫诸家之名篇隽句，无不备载。”^④ 《制义丛话》是对清代相关研究著作的集大成，是一部“明宗旨，纪遇合，别体裁，考典制”的八股理论研究的鸿篇巨制。

从《制义丛话》的体例看，主要是对前人论述的汇编，必要时也附以编者按语，

① 杨文荪：《制义丛话序》，《制义丛话》，第4页。

② 梁章钜：《制义丛话·例言》，《制义丛话》，第7页。

③ 转引自詹杭伦：《李调元学谱》，天地出版社1997年版，第164页。

④ 杨文荪：《制义丛话序》，陈居渊校点：《制义丛话》，第4页。

有点类似于宋人阮阅的《诗话总龟》、胡仔的《苕溪渔隐丛话》、魏庆之的《诗人玉屑》，清人徐乾的《词苑丛谈》、沈雄的《古今词话》、冯金伯的《词苑萃编》，正如林则徐所云：“兹《丛话》之作，则偏及字内，蒐择无遗，较之宋人诗话中阮阅、胡仔诸书，世称取材富而考义详者，殆有过之无不及矣。”^① 确实，《制义丛话》搜罗宏富，实为同类著作之冠，很多著作现在已难以找到原刻本，其保存科举文献之功实不可没，特别是他所选录的其祖父《书香堂笔记》，其父《四勿斋随笔》，其师孟超然、郑苏年、林茂春的制义言论，都是极为宝贵的八股文文献。另外有一点，就是《制义丛话》体例的创新，它既无《诗话总龟》之琐碎，也无《苕溪渔隐丛话》之简略，而是按体制、起源、流变、元墨、闽籍、师友、家族、考证、谐语先后顺序编排，其例言部分对全书的大体结构和编纂体例作了全面的交待。

三、从“经义”到“八股”

从《制义丛话》三家序看，他们一致认为《制义丛话》有“明宗旨，纪遇合，别体裁，考典制”的特点。梁章钜在例言中也说到，《四库全书》只录《钦定四书文》，对时文选本及各家专集皆弃置不录。但是，关于八股文的功令格式、宗旨源流，时时见于他书及士大夫之口，因此他通过“分别义类，采撷菁英”的辑录工作，编成第一、二卷，“以范围后学之步趋，启牖时髦之神智”，作为初学者学习八股的“准绳”，从现代的角度而言，这实际上是为人们提供一个认识八股文宗旨、程式、典章制度、源流正变的“理论读本”。

过去，学术界关于八股文起源的说法很多，吴承学先生将其概括为9种，认为这些说法从不同的角度探讨了八股文的源头，有助于我们进一步了解八股文的多种文体特征。^② 但比较通行的说法还是宋代经义说，如郑灏若《四书文源流考》：“四书之文原于经义，创自荆公。”侯康《四书文源流考》：“神宗熙宁四年用王安石议，更定科举法，罢诗赋、帖经、墨义……经义之兴始此。”杨懋建《四书文源流考》：“自宋熙宁四年始用王安石之议，罢词赋，专用经义取士，而四书文以昉。”梁章钜也是接受这一说法的，认为制义始于宋而盛于明，为《制义丛话》作序的杨文荪也说：“自宋熙宁间以经义取士，至明初遂著为功令。”这是因为北宋熙宁四年（1071），王安石进行科举考试制度改革，改唐代的诗赋取士为以经义文章取士，还组织编写了《诗》、《书》、《周礼》义（即《三经新义》）颁布学官，并亲自撰写“经义式”系列短文作为士子考试答题的程式和考官评卷衡文的标准。梁章钜认为从这一时期开始，经义就已经有了后代讲排偶、代古人语气为之的写作倾向。如杨诚斋《国家将兴，必有祯祥》文，点题后用“以为”二字起，又“至于治国家”二句文，点题后用“谓”字起，似代古人语气

^① 林则徐：《制义丛话后序》，陈居渊校点：《制义丛话》，第487页。

^② 吴承学：《中国古代文体形态研究》（修订本），中山大学出版社2002年版，第242~252页。

实始于此。又排偶之体，北宋时亦有之，《宋史·选举志》载：“大观四年，臣僚言场屋之文专用俪偶，题虽无两意，必欲釐而为二以就对偶，其超诣理趣者，反指以为淡泊。”这说明，经义文章在宋代一出现，就向着八股文的方向发展了。

据《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元仁宗皇庆初，复行科举，仍用经义，而体式视宋为小变。综其格律，有破题、接题、小讲，谓之‘冒子’。冒子后入官题。官题下有原题，有大讲，有余意，亦曰从讲。又有原经，亦曰考经。有结尾。承袭既久，以冗长繁复为可厌，或稍稍变通之。而大要有冒题、原题、讲题、结题，则一定不可易。”这说明元代经义已形成一定之程式，明初科举文体亦受其风气影响，不过到了成化以后才正式确立“八股文”的体式。梁章钜认为讲究股对已见于宋人杨诚斋、汪六安，而定为程式则自明始耳，并引顾炎武的话说：“经义之文，流俗谓之八股，盖始于成化以后。股者，对偶之名也。天顺以前，经义之文不过敷演传注，或对或散，初无定式，其单句题亦甚少。成化二十三年，会试《乐天者保天下》文，起讲先提三句，即讲‘乐天’四股，中间过接四句，复讲‘保天下’四股，复收四句，再作大结。弘治九年，会试《责难于君谓之恭》文，起讲先提三句，即讲‘责难于君’四股，中间过接二句，复讲‘谓之恭’四股，复收二句，再作大结。每四股之中，一反一正，一虚一实，一浅一深。其两扇立格，则每扇之中各有四股，其次第之法，亦复如之。故今人相传，谓之八股。”大约到了万历时期，八股文的体式便基本定型，破题、承题、起讲、入题、起股、出题、中股、后股、束股、大结等已成为应试者遵守之通行结构。顾炎武又云：“（制义）发端二句或三四句为之破题，大抵对句为多，此宋人相传之格。下申其意，作四五句，谓之承题。然后提出夫子（曾子、子思、孟子皆然），为何而发此言，谓之原起。至万历中，破止二句，承止三句，不用原起。篇末敷衍圣人言毕，自据所见，或数十字，或百余字，谓之大结。明初之制，可及本朝时事。以后功令益密，恐有藉以自炫者，但许言前代，不及本朝。至万历中，大结上三四句矣。”^①

在明代，八股体式的定型只是一个外在表征，其核心内容或文章的灵魂还是要求“代圣贤立言”。据董其昌《九字诀》：“代者，谓以我讲题，只是自说，故又代当时作者之口，代写他意中事，乃谓注于不涸之源。”其实，《庄子·逍遥游》篇说鷁鳩笑大鹏、司马迁《史记·鲁仲连邹阳列传》称燕将得鲁连书所云，实已开代言体之先河。在科举考试中，最早使用代言的是宋人律赋，到明初明确规定八股文必须代圣人立言。“根据经文的语境、章旨，人物的身份、思想和性格特征，代其立言。这一特点，是八股文区别于注疏讲章的地方，也是八股文与一般的文学作品相近之处，需要有一定的想象能力，写出的作品必须符合人物的思想和个性。”^② 代言要求的提出，其实是对应试士的一个更高的标准，他不能像写古文那样自言自说，而必须在会通经书大义的基础

^① 顾炎武：《日知录》卷十六“试文格式”条，黄汝成：《日知录集释》，岳麓书社1994年版，第594页。

^② 孔庆茂、汪小洋：《论八股文代言》，《江苏大学学报》，2003年第3期。

上达到代圣人立言“如自己出”的效果，这是对唐宋时期单纯默写经书或注疏的方法“只考察人的记忆力，而不能检验人的学识才情”做法的突破和提升，从而进一步强化了应试者对经书字句的熟悉程度和义理会通的能力。管世铭说：“前人以传注解经，终是离而二之。惟制义代言，直与圣贤为一，不得不逼入深细，且《章句》《集传》本以讲学，其时今文之体未兴，大注极有至理名言，而不可以入语气，最宜分别观之。设朱子之前已有时文，其精审更当不止于是也。”^① 杭世骏说：“制义特文之一端，而吾以为在诸体中立言最难，而深造政不易，抉经之心，执圣之权，非沉潜乎理训，周悉乎世故，曲折乎文章之利病，童而习之，有白首不能涉其津岸者矣。才辨锋起，切而按之，有毕世不能适其条贯者矣。何也？能文之士多，而见道之士少也。”^② 这里有一点必须说明，代言反映在文章上就是“口气”的问题，也就是管世铭所说的“语气”，这是检验一位作者是否准确领会《四书》义理的重要标准。李光地说：“做时文要讲口气，口气不差，道理亦不差，解经便是如此。若口气错，道理都错矣。”^③ 陆陇其说：“先辈作文，必择明白正大之题，虽虚缩亦不屑为，以圣贤精义不在此也。至所谓搭题，则又与虚缩不同矣。虚缩题虽非精义所在，然犹是圣贤口气，可以渐求其精义，若搭题则并非圣贤口气矣，语势各不相蒙，强而合之以为题，于是作者不得不穿凿附会以成文，其有害于人心、学术不小。”^④ 在清代，检验文章是否入气的工作称之为“磨勘”，它主要是考察应试者对经义传注的理解透彻与否。据李调元《制义科琐记》载：乾隆四十四年顺天乡试，首题为“子曰毋”，放榜后，金坛于敏中、孙德裕中举人，时皇上方驻跸热河，德裕以大臣子弟例得赴行在谢恩，上令将闱中诗文默出呈览，谕左右大臣曰：“虽大致尚属清顺，但首篇内‘朝廷自有养贤之典，何臣子偏听偏为过激之词’，又‘今日之粟，非出之于家，国家无以报功，而臣下实为多事’等句，俱与传注不合。朱注：‘孔子为鲁司寇时，以思为幸。’是思乃孔子家臣，九百之粟即夫子所与，非受禄于鲁国，更非颁禄于周室也。朝廷之语，鲁国尚不足以当之，而况夫子之家乎？又有‘夫子行芳志洁’语，非六经所有，而以拟孔子更觉不伦，此实认材不真及遣词不当之故。但恐通场类此者不免，而今年乡试揭晓，实当木兰秋狝回跸热河之时，闱中十魁卷例不先行进呈，腾无同得见。因命军机大臣取闱中所刻前十名签呈，则首名破题即有‘尊国制所以重君恩’之语，其他如‘以功诏禄，禄以驭富，朝廷诏糈之典，国家之体制垂焉’，‘上尊政体，下广国恩，计诏禄，国典攸关，御廪之颁，天家之饩’等句，十名中不可枚举，即其中偶有叙及为宰者，亦未切实发挥，均未能体会正解。设场中所取之文俱理精义足，而于德裕独以肤词幸获，何难独治其罪？若其他字句或有可疑，并非无难严究其有无情弊。兹闱中所取之文大率如此，自不能专治于德裕一人。若因于德

① 陈居渊校点：《制义丛话》，第19页。

② 陈居渊校点：《制义丛话》，第19页。

③ 陈居渊校点：《制义丛话》，第18页。

④ 陈居渊校点：《制义丛话》，第21~22页。

裕而兼及众人，朕又不肯为已甚之举。嗣后作文者各宜体认儒先传说，阐发题义，试官阅卷亦当严为甄别。若再不能仰体朕意，必令将此等庸陋词句悉行磨勘，毋谓朕不戒视成也。”

清代沿袭明制以八股取士，较之明代对八股文风又提出新的要求。梁章钜认为这一新的要求就是“清真雅正”，《制义丛话·例言》云：“我朝文字大都博大昌明，远轶前轨，嗣又恪遵圣训，以清真雅正为宗。”一般来说，明初文风尚属纯朴，隆庆以后已有追求华丽、以奇取胜的倾向，“于是启横议之风，长倾波之习，文体敝而士习弥坏，士习坏而国运亦随之矣”。^①入清，有鉴明代文风的不振，对八股文风的整治便被提上日程，在康熙时期李光地已提出“清通”的要求：“文字不可怪，所以旧来立法，科场文谓之清通中式。‘清通’二字最好，本色文字，句句有实理实事，这样文字不容易，必须多读书，又用过水磨工夫方能到，非空疏浅易之谓也。”雍正十年（1732）更有明确的上谕：“所拔之文，务令‘雅正清真，理法兼备’，虽尺幅不据一律，而支蔓浮夸之言，所当屏去。”乾隆元年（1736）也有同类上谕：“皇考世宗宪皇帝特降谕旨，以‘清真雅正’为主……司衡者尤宜留心区择，以得真才实学之士，脱实有厚望焉。”乾隆三年（1738）复准：“考试各官，凡岁科两试以及乡会衡文，务取‘清真雅正’，法不诡于先型，辞不背于经义者，拟置前茅，以为多士程式。”嘉庆十三年（1808），御史黄任万奏请续选《钦定四书文》以正文体，上谕曰：“制义一道，代圣贤立言，本当根柢经史，阐发义蕴，不得涉于浮华诡僻，致文体驳而不醇。自乾隆四年，钦定四书文选，凡前明大家名家，悉按其世代衰次。而于本朝文之清真雅正者，一并采列成编，选择精严，理法兼备，操觚家自当奉为正鹄，乃近科以来，士子等揣摩时尚，往往摭拾《竹书》、‘路史’等文字自炫新奇，而于经史有用之书，转未能潜心研讨，揆之经义，渐失真源，今该御史奏请修正文体，固为矫弊起见。但折内所称欲另选近年制义，以附《钦定四书文》之后，此则尚可从缓。试思近时能文之士，求其经术湛深，言皆有物者，未必能轶过前人。即广征博采，亦恐有名无实。是唯在典司文衡之臣，悉心甄别，一以‘清真雅正’为宗，而于引用艰僻，以文其固陋，专尚机巧，以流入浮浅者，概屏置弗录，则海内士子，自各知所趋向，力崇实学，风会日见转移，用副国家振兴文教至意。”综合上述上谕，再结合方苞《钦定四书文凡例》的解释，可知“清真雅正”就是要用简洁、典雅、畅达的语言来阐述士子所领悟到的孔孟之道、程朱之学。^②梁章钜还以自己的亲身经历谈到为文必须“清真雅正”，他说：“余五上公车，惟辛酉科以回避未入场，前三科皆荐而不售。第一科为乾隆乙卯，房考胡果泉师（克家）批曰：‘文笔清矫。’第二科为嘉庆丙辰，李石农师（峦宜）批曰：‘格老气清。’第三科为己未，吴寿庭师（树萱）批曰：‘词义清醇。’每次领回落卷，必呈先资政公。公一日合而阅之，笑曰：‘功令以“清真雅正”四字宣示艺林，而汝文只得头一字，毋怪其三战而三

① 纪昀：《四库全书总目》，中华书局1965年版，第1729页。

② 龚延明、高明扬：《清代科举八股文的衡文标准》，《中国社会科学》，2005年第4期。

北也。”余不觉爽然若失。追壬戌科，立意欲以词藻见工，又闻纪文达师为总裁，最恨短篇假古文字，故于首艺竭力降格为之。中二比云：“古未有为君而见疑于人者，而艰贞蒙难，至文王始际其难。夫受命改元之迹，后世可断其必无，而阴行善政之疑，当日几无以自解，则子民将嫌于震主，怀保且指为阴谋……”本房韩湘帆师（抢衡）批云：“酣畅流丽，典雅之章却无清字，始悟闹中风气果在此而不彼也。”^①这说明“清真雅正”是对八股文写作的一个全面要求。

四、八股文源流、变迁、名家、流派

从第三卷到第十一卷，《制义丛话》依时代先后顺序，自宋至清对制义的“源”“流”作了比较详尽的交待，正如杨文荪所言：“于源流正变、盛衰升降之故，一览了然，足以知人论世。”^②林则徐在谈到本书优点时也指出：“《制义丛话》一书，自北宋逮于今兹，按时代各成卷帙，兼以考证旧闻，纲罗琐事，翼传注之遗阙，极风气之变迁，读者得由此以知人论世，虽七百年之远，其盛衰正变，一一可辨夫升降，洵为自有制义以来不可少之书也。”^③

如前所述，八股文虽正式定型在明代，但其源头却在宋人“经义”，俞长城编《百二十名家文选》便首列王安石、苏辙、陆九渊、陈傅良、汪立信、文天祥六家经义，《制义丛话》卷三亦重点辑录了有关上述六家经义的论述“以著制义之权舆也”。

至于明代，是八股文的形成发展期，也是历来人们比较关注的阶段。梁章钜认为明代制义体凡数变“亦犹唐诗之分初、盛、中、晚也”，这一说法实承袭方苞《钦定四书文》分明代制义为“化治文、正嘉文、隆万文、启祯文”的观点。《钦定四书文·凡例》云：

明人制义体凡屡变，自洪永至化治百余年中，皆恪遵传注，体会语气，谨守绳墨，尺寸不逾。至正嘉，作者始能以古文为时文，融汇经史，使题之义蕴隐显曲畅，为明文之极盛。隆万间，兼讲机法，务为灵变，虽巧密有加，而气体萧然矣。至启祯诸家，则穷思毕精，务为奇特，包络载籍，刻雕物情，凡胸中所欲言者，皆借题以发之。就其善者，可兴、可观，光气自不可泯。凡此数种，各有所长，亦各有其弊。

《制义丛话》以四卷的篇幅辑录有关明代制义的评论，卷四为明初作者如姚广孝、吴宽、王鳌、钱福、唐寅、陈献章等；卷五为明中叶作者如唐顺之、薛应旼、罗洪先、

① 陈居渊校点：《制义丛话》，第410页。

② 陈居渊校点：《制义丛话》，第4页。

③ 陈居渊校点：《制义丛话》，第487页。

卫廷琪、胡定、越南星、冯梦祯、王守仁、归有光、顾宪成、汤显祖、徐渭等，卷六为明末作者如邓文洁、黄洪宪、黄汝亨、董其昌、魏光国、顾锡畴、叶绍袁、文震孟、黄道周、艾南英、杨继盛等，卷七专录明清之际的作者如凌义渠、章淳、钱禧、曹勋、黎元宽、左懋第、文震孟、黄淳耀、金正希、陈际泰、戚介人、史可法、彭孙贻等，大体将有明一代制义名家收罗其中，并能覩见一代制义文风变迁之迹。大约可知：明初至成化，体式初具，风气才开，文风亦较为简朴；正统至嘉靖是八股文的极盛期，不但名家大家辈出，而且多种风格纷呈，名家有王鳌、钱福、唐顺之、瞿景淳，号称“四大家”，其中王鳌为明代制义转变之枢纽：“制义之有守溪，犹史之有龙门，诗之有少陵，书法之有右军，更百世而莫变者也。前此风会未开，守溪无所不有；后此时流屡变，守溪无所不包。”^① 盖因理至守溪而实，神至守溪而完，法至守溪而备，为时文之正宗也。而唐顺之、归有光也是明代八股文风转变的一大关键，荆川指事类情，曲折尽意；震川精理内蕴，灏气流转；“他们大都能融经史于一炉，使文章内容突破了经书传注的束缚，给经义文章加入某些营养佐料，因而使题之义蕴隐现曲畅，风气为之一变，所以方苞有‘以古文为时文’之美称”^②。至于风格之多样，则有顾东江以高峻称，李空同以峭洁称，唐子畏以方正称，罗迂岗以简贵称，王阳明以醇茂称，顾文康以端严称，杨繁庵以光芒称，舒国裳以气节称，汪青湖以宏大称，季彭山以精谨称，崔东洲以坚洁称，罗念庵以深远称，诸理斋以淡隽称，嵇川南以老辣称，海刚峰以光怪称^③……诸如此类，不胜枚举。到了隆庆以后，明代八股由盛而衰，这时随着心学的崛起和狂禅的流行，科场文亦深受时风的影响，或是佛经流入经义，或语录渗入八股，朱氏集注已遭人唾弃，“这种自我的体悟导致了不读书穷理的流弊，也带来了空疏的文风”^④。值得注意的是，虽然文运与国运同衰，但是曹勋、金声、章淳、陈际泰、陈子龙、艾南英等，“包括载籍，刻雕物情，凡胸中所欲言者，皆借题以发之，就其善者可以观，光气自不可泯”^⑤。《制义丛话》还特别推重那些在明清之际能持守气节之士，并以较大的篇幅辑录有关他们制义之作的论述，这固然并不排除梁章钜着意表彰之意，但也说明诸家之作“思力见识，才气典奥”，足振八股文颓靡之风，是明代士人推崇气节在晚明的回响。

入清以后，八股体式大体定型，加之统治者对应试的文风提出“清真雅正”的要求，无论在生机活力或形式创新方面皆不及明代。尽管这样，广大应试士子虽然以“清真雅正”的标准写作八股，但是文风也是在不断变化的。“一时有一时时尚，同样是八股文，康熙、乾隆各个时期，也有不同的时尚差别。”^⑥ 这一点，近代学者卢前先

① 陈居渊校点：《制义丛话》，第 56 页。

② 王凯符：《八股文概说》，第 47 页。

③ 郑灏若语，转引自卢前：《八股文小史》，商务印书馆 1937 年版，第 37 页。

④ 高明扬：《科举八股文专题研究》，浙江大学 2005 年度博士学位论文，第 60 页。

⑤ 方苞：《钦定四书文·凡例》，《方苞集集外文》卷二，中国书店 1991 年版，第 287 页。

⑥ 邓云乡：《清代八股文》，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1994 年版。

生有过精辟的分析：“文章虽不足以超越前明，而在义理上实有进步；其演为考证之学，启朴学之风，迄乾隆朝之中叶而大振。盖所求者在经，八股文与之同也。举国之人，皆以穷经为制义，则不复效明代之以新奇耀试官之目，而影响于学术者甚深。及其后，禁学者之博览，以《朱注》为之准绳，其风始渐杀。以是就八股文体言之，明人已造其峰极，而以内容关系学术者，则清人之八股文然也。”^① 商衍鑒先生亦云：“论清制义，顺、康、雍、乾百余年间，重朴学，戒空疏，上求下应，是可以称之为盛时。自乾隆中叶以后，八股渐趋巧薄而就衰，士子剽窃陈言，但求幸获科名。嘉、道、咸、同作者更寥寥可数，徒以取士在此，视为应举之工具而已。”^② 高明扬先生将卢前先生的观点作进一步推衍，归结为康乾义理、乾嘉考据、嘉庆今文经学三个阶段^③，大致揭示并反映了有清一代八股文风发展变化的过程。

对于清代的八股文，如其例言所云，《制义丛话》是按照名家和流派来编排的，卷八、卷九介绍的是国初至道光时期主要的八股名家 28 家，“用彰我国家人文之盛”；卷十、卷十一着重介绍康熙至道光间重要的八股流派，康、雍间作者为第十卷，乾、嘉间作者为第十一卷。虽然制义流派不无小异，但是才力随人而具，风气亦逐时而开，上述各家各派也不必为家数之分、门户之别而标新领异，“要使学者各随其性之所近而得所取资”。

清初制义名家众多，然群推刘子壮、熊伯龙、李光地、韩菼为“四大家”。纪晓岚曰：“国朝制义，自以刘黄冈、熊汉阳、李文贞、韩文懿为四大家。……至同时名流辈出，盖有不受诸家之范围者，或以经术胜，或以笔仗雄。”^④ 刘黄冈名子壮，字克猷，顺治己丑科进科，其文融贯六经，而更长于论古，惟年之不永，著作罕传。熊汉阳名伯龙，字次侯，又字钟陵，与刘子壮同为顺治己丑科进士，刘为状元，熊为榜眼。俞桐川曰：“有明之季，文体芜秽，晦冥蒙翳，与运相符。丙戌、丁亥，草昧渐开，至于己丑，主司既执先正法律衡天下士，名公硕儒起而应之，熊钟陵先生其较著者也。昔艾千子之论文也主理，钱吉士之论文也主法，而狂澜既倒不能复回。先生主试两浙，督学京师，乃取艾、钱诸选发扬鼓励，于是天下向风，典型如故，一人之力也。”^⑤ 李文贞名光地，字晋卿，又字厚庵，又称榕村，安溪人，康熙庚戌科进士，谥文贞。纪晓岚曰：“安溪以经文纬武之略，际喜起明良之朝，道学、政事、文章一以贯之，而出其绪余以为制义，亦复能涵盖一世，润色千秋。”^⑥ 梁章钜云：“安溪李文贞公相业为我朝之冠，其制义亦是我朝领袖……盖公文元气浑穆，名理湛深，直可度越汉阳、黄冈、长洲诸公，何况余子。”俞桐川曰：“李厚庵先生于书无所不通，经史、性理、天文、兵法皆

① 卢前：《八股文小史》，上海商务印书馆 1937 年版，第 63 页。

② 商衍鑒：《清代科举考试述录》，百花文艺出版社 2004 年版，第 255 页。

③ 高明扬：《科举八股文专题研究》，浙江大学 2005 年度博士学位论文，第 61 ~ 63 页。

④ 陈居渊校点：《制义丛话》，第 131 页。

⑤ 陈居渊校点：《制义丛话》，第 134 页。

⑥ 陈居渊校点：《制义丛话》，第 131 页。

默识其理，而实可见诸行事。帖括其绪余，然亦有过人者。世人为文采今之华，袭古之意，斯已至矣，先生更善于语录，使孔、曾、孟、周、程、张、朱千古印证不爽，盖不作帖括观也。”^① 韩文懿，名葵字符少，又字慕庐，长洲人，康熙壬子顺天举人，癸丑会元、状元，谥文懿。李调元《淡墨录》云：“自明末制义之衰，至我朝韩慕庐先生而翕然一变淡滑之习。”梁上治《四勿斋随笔》云：“国朝制义，自以韩慕庐宗伯为第一。世言方望溪以古文为时文，以时文为古文，余谓宗伯以时文、古文合为一手，望溪所不逮也。”乾隆十七年二月谕旨：“故礼部尚书韩葵种学绩文，湛深经术，其所撰制义，清真雅正，实开风气之先，足为艺林楷则。”^② 自韩葵后而二方兴，二方者，方舟、方苞是也，皆出韩氏之门，然方舟（百川）早卒，方苞（望溪）晚遇。何雨厓曰：“方百川以太学生止，其凄神寒骨，已兆贫短折于文字间，然其气脉演逸灏濶，直接欧阳，而超轶之神，又若碧云卷舒，漫空无迹，非可以凄寒概之。其发声喟息，实坦然有忧天下之心。”^③ 纪晓岚认为清初四大家之后，其继起足称后劲者断推方望溪。“乾隆初，奉敕录前明及本朝四书文，以桐城总其事，仰见圣人知人善任，后有作者弗可及矣。”^④ 同时，以制义知名者尚有杨雍建、魏裔介、范承谟、李之芳、王庭、王广心、汤斌、陆灿、熊赐履、张英、陆陇其、朱彝尊、王士禛、张照、蔡世远、张廷玉、储在文，“或熔经铸史，或气盛言宜，亦一时之杰也”^⑤。

乾隆初年以墨卷著名者，为吴玉、田玉、马国果、李中简四家，但梁章钜少喜读之而长则讥之，为其推许者为周采民、袁枚、吴玉纶、赵佑、翁方刚、汪如洋、管世铭、陈钟麟、吴锡麒、王芑孙、张师诚、贺长龄、王昱等师友。正如当代学者所言，这时考据入八股已成为一时之风气，如《制义丛话》所录赵鹿泉《寝不言》稿、孙洛如《设其裳衣》稿、胡应魁《知止而后有定》稿皆有浓厚的考据色彩。然而，《制义丛话》所辑者至嘉庆而止，至于嘉庆以后八股文的情形，商衍鑒先生《清代科举考试述录》有简明扼要的评述：“嘉、道、咸丰以来，时文多无骨力，日见衰靡……同治、光绪间，讲求时艺之风转而为研究古文经史时务之学。”^⑥ 八股文渐变为策论，已经失去了其初的文体特色，走向其衰落之途也就不远了，卢前先生将晚清八股文衰弊之征象归结为四点：一是尤王派之弊，以词藻为制义；二是雷同之弊，或偷格，或偷意，或偷辞，千篇一律；三是文陋之弊，士不读书以滥调轻而易举博得功名；四是截搭之弊，出题者既强行割裂，答题者亦勉强成文。^⑦ 这时社会上对八股取士制度的攻击愈来愈烈，八股文也在戊戌变法（1898）的高潮中走向终结。

① 陈居渊校点：《制义丛话》，第148~149页。

② 陈居渊校点：《制义丛话》，第185页。

③ 陈居渊校点：《制义丛话》，第175页。

④ 陈居渊校点：《制义丛话》，第131页。

⑤ 商衍鑒：《清代科举考试述录》，第256页。

⑥ 商衍鑒：《清代科举考试述录》，第256页。

⑦ 卢前：《八股文小史》，商务印书馆1937年版，第93~94页。

还应该提及的是，《制义丛话》卷十二辑录了有关明清两代元墨的论述，有的比较细致地描述了明清两代元墨风格的变迁，有的还比较具体地分析了各家元墨的特点及其值得学习和揣摩之处。让我们感兴趣的还有卷十六至卷二十一关于其乡贤、师友及其家族内部揣摩制义的情况，这些实际上也构成了一个地域或一个群体或一个家族的八股文“制作史”。

五、从八股文看明清科举文化

八股文作为在明代以后出现的一种新文体，从宋元时期初萌到明清时期走向成熟，并在科举考试中得到广泛的应用，在广大的读书人中产生了极其深刻的影响。明清读书人走仕途只有科举一条路，而科举无论是最基本的童试还是后来的乡试、会试，都必须经过八股文这一关，八股文也就成为当时读书人走上仕途必经的独木桥。但是，八股文从思想到形式上的各种束缚实在是太多了，而主考官的趣味又千变万化，各不相同，应试之士在考场上成败失据也就在所难免了，他们感到自己的命运就好像被八股文作弄着。曾异有一篇《与丘小鲁》的尺牍，谈到明代读书人这一独特的社会心态：“私念我辈，既用帖括应制，正如网中鱼鸟，度无脱理。倘安意其中，尚可移之盆盎，蓄之樊笼，虽不有林壑之乐，犹庶几苟全鳞羽，得为人耳目近玩；一或恃勇跳跃，几幸决网而出，其力愈大，其缚愈急，必至摧鳍损毛，只增窘苦。”^① 实际上，在当时人口急剧增长的明清时期，走上仕途的读书人并不多，据《明清进士题名碑录》看，明代一科取进士少则几十名，多也不过三百余名，清代也大抵如是数目而已^②，由此可以想见科举考试竞争的激烈和残酷，以八股取士的制度带给大多数读书人的只是无边的痛苦：“人生苦境已多，至我辈复为举业笼囚。屈曲已灵，揣摩人意，埋首积覆瓿之具，违心调爵蜡之语，兀度兰时，暗催梨色，亦可悲已。”^③ 八股文已从一种考试文体影响到读书人的心灵，这可能是当时这一制度制定者所始料未及的，而围绕着八股文的写作也应运而生出押文题、选文稿、批文稿、印元墨、结文社等一系列独特的文化景观。

据梁章钜考证，命题试士汉时即有之，以经书命者盖始于宋，到元代明确规定从四书出题而用朱熹注。但是，《大学》、《中庸》、《论语》、《孟子》“四书”加起来一共才五万余字，在推行八股取士制度之初尚能敷用，到后来考的年代久了，题目越来越多，也越来越难出，猜题押题的现象就在所难免了，关于应试士子梦中得题或抽签得题的传说纷纷出笼。《制义丛话》卷二十二大量辑录了这方面的材料，如《制义科琐记》载：万历二十三年乙未会试前一日，有举子梦试题系“晋元帝恭默思道”七字，而题纸为易水生夺去，后试题乃《司马牛问仁》章。盖晋姓司马，而元帝为牛金子，合之则司

① 周亮工：《尺牍新钞》卷一，上海杂志社 1935 年版，第 9 页。

② 蒋寅：《中国古代文学通论》（清代卷），辽宁人民出版社 2005 年版，第 316 页。

③ 俞琬纶：《与客》，《尺牍新钞》卷七，上海杂志社 1935 年版，第 180 页。

马牛也，其“恭默思道”又合切言意，是科会元汤宾尹则固易水生也，亦奇而巧矣。陆次云《北墅奇书》载：顺治中，山左有李神仙者，游行京邸。庚子北直乡试，有两生密询试题者，李笑曰：“君等皆道德仁义中人也，奚以卜为？”题出，乃《志于道》全章，后二人皆中式。法时帆《梧门诗话》载：襄城刘青藜在乡举前一年，梦人持一简，题云：“太昊陵边思故乡，儿女织锦千丈长，那解刀尺作衣裳。”谓对刘氏说：“此明年科场题也。”刘氏熟思久之曰：“其《子在陈》章乎？”已而果然，乃为诗以纪焉。纪晓岚《滦阳消夏录》云：乾隆壬申乡试，一南士斋沐祷于关庙，乞示试题，得签云：“阴里相看怪尔曹，舟中敌国笑中刀。藩篱划破浑无事，一种天生惜羽毛。”是科《孟子》题为《交闻文王》三句，应首句也；《论语》题为《夫子莞尔而笑曰割鸡焉用牛刀》应第二句也；《中庸》题为《故天之生物，必因其材而笃焉》，应第四句也，是真不可测矣。嘉庆丁卯浙江乡试，有人以闹题叩乩仙者，批云：“内一大，外一大，解元文章四百字。”及出题，乃《天何言哉》三句，一大者天也，内外者题内题外也，四百字者明指“四时行，百物生”也，隐语亦可谓巧矣。又黄霁青向友人道：永安南岭为文丞相驻师处，有丞相祠堂。前明万历间，温君太和为诸生时，清明上冢南岭，醉卧溪边，梦二鬼异之下水，忽见朝衣冠人呵二鬼曰：“此天秩天叙、人纲人纪举子也。”鬼遽舍之去。恍然而寤，后于万历壬子科入闱，题为《故君子名之必可言也》二句，中股即用“天秩天叙”、“人纲人纪”分柱中式，因感神相之阴佑，遂于其地建祠，至今香火甚盛。诸如此类，在其他明清两代笔记里也有很多，这说明猜题押题在当时实乃一时之风气。《日知录》卷十六“拟题”云：“富家巨族延请名士馆于家塾，将此数十题各撰一篇，计篇酬价，令其子弟及童奴之俊慧者记诵熟习。入场命题，十符八九，即以所记之文抄誊上卷……昔人所须十年而成者，以一年毕之；昔人所待一年而习者，以一月而毕之；成于剽袭者，得于假倩，倩卒而问其所读之经，有茫然不知何书者。”

当然，为了避免大家抄袭模仿和侥幸获致，从皇帝到考官在出题上可谓费尽心机，皇帝多次晓谕考官务必在出题上力避重复，考官更是千方百计地在题目上翻新花样。如康熙五十二年上谕：“四书五经皆圣人讲理明道之书，贯穿始彻终，无非精意。近见乡会试俱择取冠冕吉祥语出题，每多宿构幸获，致读书通经之士渐少。今后闱中题目应不拘忌讳，庶难预作揣摩，实学自出。”皇上发令容易，这却难为了出题的主考官，稍有不慎则有性命之虞，在清代因出题失误而掉官或杀头的事件也时有发生。“因而割裂变化，繁简纷歧，创为特别殊异之题矣”^①。清代有一位名叫高塘的学者，专门就明清时代的科场试题作了一个归类总结，有四十八种之多：单句题、虚冒题、截上题、截下题、截上下题、结上题、过脉题、复述题、关动题、口气题、记言题、记事题、叙事题、援引题、比兴题、攻辨题、问答题、虚揭题、叠句题、人名题、咏物题、枯窘题、俚俗题、游戏题、截搭题、上偏下全题、上全下偏题、上偏下偏中全题、长搭隔章搭题、连章题、二句滚作题、二句两截题、相因题、反揭题、长滚作题、大两截题、长割

^① 商衍鑒：《清代科举考试述录》，第 256 页。

截题、两扇题、两扇分轻重题、三扇题、段落题、顺纲题、倒纲题、横担题、立纲发明题、浅深相应题、长章题、三折题，名目之多，让人眼花缭乱。^①这样的结果就是必然招致来自上下双方的批评和讥讽，《制义丛话》卷二十二云：“鲍又梧侍郎桂星督学中州，出题过于割裂，士子啧有烦言，有刻薄子至逐题作诗嘲之。”于是，清代数代皇帝多次谕令要借出考题而引领文风，在乾隆三年议准：“考试命题固取发明义理，而亦以展才思，遇有人文最盛之区，若命题专取冠冕，士子蹈常袭故，或无从浚发巧思，间出截搭题，则旁见侧出，亦足觇文心之变化。第必须意义联属，血脉贯通，若上下绝不相蒙，恣意穿凿，割裂语气，殊属伤雅。嗣后学政出题，宜以明白正大为主，即间出长搭题，亦必求文义之关通，毋蹈割裂之陋习，则既不诡于义理而亦不合其性灵，庶文章之能事曲尽而课士之法亦周详矣。”如乾隆四十年，程景伊奏称覆勘各省试卷，见有试题渐趋佻巧割裂，其最甚者如四川头场试题“又日新《康诰》曰”六字，连上牵下，便全无义理，既不足以见学问书卷，而稍知机法者便可侥幸获售，请饬部禁止。又乾隆五十二年覆勘大臣奏称：经书重句命题，依本文次序，在前者不必加注，在后者题明某章某节，则士子不难遵守，而经文不嫌偏废，应如所奏，将原例内雷同句法不得命题一条删除。“敬维训谕周至，功令严明，乃掌文衡者流仍不免有偭规错矩之事，抑独何欤？”

一般说来，明清时期的读书人都只是把八股文当作走入仕途的一块“敲门砖”。冯班《钝吟杂录》云：“人于其所业，当竭一生之力为之。毋求其便者，必为其难者。吾少年学举子之业，教我者曰：此敲门砖也，得第则舍之矣。但猎取浅易者，可以欺考官而已。远者、高者，不务也，必无人知，则质矣。”为了尽快丢下这块“敲门砖”，各种走捷径的方法也就纷纷出笼了，其中多读已中举士人的选本并反复揣摩其中制义技巧是大多读书人所用的主要方法之一。《儒林外史》第十一回“鲁小姐制义难新郎”，有这样的一段文字：

鲁编修因无公子，就把女儿当作儿子，五六岁上请先生开蒙，就读的是《四书》、《五经》；十一二岁就讲书，读文章，先把一部王守溪的稿子读的滚瓜烂熟。教他做“破题”、“承题”、“起讲”、“题比”、“中比”、“成篇”。送先生的束脩，那先生督课，同男子一样。这小姐资性又高，记心又好，到此时，王、唐、瞿、薛，以及诸大家之文，历科程墨，各省宗师考卷，肚里记得三千余篇，自己作出来的文章，又理真法老，花团锦簇。

这虽是小说家之言，但却是明清时期读书人做八股生活的“实录”。最受欢迎的就算那些新科进士或举人撰写的时文了，朗瑛《七修类稿》卷二四载：“成化以前，世无刊本时文。杭州通判沈澄刊《京华日抄》一册，甚获重利，后闽省效之，渐至各省提学考卷也。”一些书坊老板看准这一商机，大量翻刻那些销路较好的时文选本。当时坊

^① 高塘：《论文集钞·题体类说》。

docsriver文川网
入驻商家 古籍书城

在文川网搜索古籍书城 获取更多电子书

间流行之时文刊本共有四种：“曰程墨，则三场主司及士子之文；曰房稿，则十八房进士平日之作；曰行卷，则举人平日之作；曰社稿，则诸生会课之作。”^① 但书商往往唯利是图，并不考虑选本的优劣，只求获利丰盈，这样的选本难免鱼龙混杂。到正德时坊刻时文已是流布四方，“书肆资之以贾利，士子假此以侥幸”，南京礼科给事中涂文溥遂上疏要求痛革，“凡场屋文字字句雷同，即系窃盗，不许眷录，其书坊刊刻一应时文，悉宜烧毁，不得鬻贩，各处提学官尤当禁革，如或入藏诵习不悛者，即行黜退”^②。为端正士行和矫正文风，这时政府往往会出现主持选稿的任务。《明史》万历十五年礼部言：“举业流弊太甚，请选弘治、正德、嘉靖初年中式文字，选其尤者，刊布学宫，俾知趋向。”万历四十三年（1615）乙卯科题准，将乡试、会试中式试卷选编印录，以供应试者揣摩，称“程文墨卷”。到清朝康熙九年（1670）政府规定：嗣后乡试、会试之程文，一概由礼部负责选刊，颁行天下，严禁坊间私行刊刻。乾隆时更是由方苞出面编选，皇帝亲自审定，辑成《钦定四书文》四十一卷，作为各级学校和应试士子必修的官方读本，从而达到引导文风和矫正士习的目的。

选稿带动了明清出版业的繁荣，揣摩经义也促成了明末文社的兴起。文社实际上是一种以揣摩风气而将文人聚结在一起的社团，“明代以八股取士，读书人因而尊师交友，互相砥砺文章技艺，揣摩风气，以求取功名，所以结社成风”^③。明代文社兴起于弘治时期，在南方的科举之乡苏州等地，有以揣摩风气而聚结的文社。^④ 不过，当时规模尚小，也就十来人左右，后来文社中中举者较多，吸引了越来越多的读书人加入文社，规模亦逐渐扩大，以致有的文社人数达到百人以上。更重要的是，文社的影响越来越大，影响所及是从苏州到浙江、江西、湖广都形成了这样的文社组织。“云间有几社，浙西有闻社，江北有南社，江西有则社，又有历亭席社，昆阳云簪社，而吴门别有羽朋社、匡社，武林有读书社，山左有大社。”^⑤ 文人相聚，揣摩经义，意在科考，这是明代文社兴起的最初动因。“今甲以科目取人，而制义始重，士既重于其事，咸思厚自濯磨，以融功令。因共尊师友，互相砥砺，多者数十人，少者数人，谓之文社。”^⑥ 文社往往定期组织社集，并由社中主持选政者选刻社员的四书文稿为社稿，其最著者为张溥、周采等的《复社国表》和夏允彝、陈子龙等的《几社会义七集》，有的社稿在市面上还有较好的销路，以致各文社为了经济利益而产生了冲突。但是，清代政府明确禁止文人结社，社稿也不复存在，不过在家庭内部或学校书院里依然有这样的活动存在，《制义丛话》卷十八到卷二十一便记录了这类活动。

① 阮葵生：《茶余客话》卷十六，中华书局1985年版，第486~487页。

② 《明武宗实录》卷一三二，正德十年十二月乙亥条。

③ 吴承学：《中国古代文体形态研究》（修订本），中山大学出版社2002年版，第311页。

④ 何宗美：《明末清初文人结社研究》，南开大学出版社2003年版，第133页。

⑤ 朱彝尊：《静志居诗话》卷二十一“孙淳”条，人民文学出版社1990年版，第649页。

⑥ 陆世仪：《复社纪略》卷一，上海书店1982年版，第171页。

六、试律诗及《试律丛话》

关于试律诗产生何时？一般认为以诗作为科举考试科目始于唐代，宋初也基本遵循唐代的制度，宋神宗时期，由于王安石变法，试帖诗被取消，元明两代迄未恢复。清代开国后，推行八股取士制度，据《试律丛话》记载：“康熙五十四年乙未，始定前场用经义性理，次场刊去判语五道，易用五言六韵试律一首。至于大小试皆添用试律，始于乾隆丁丑。”自乾隆二十二年开始在乡会试中均增试五言八韵诗一首。自后童试用五言六韵，生员岁考、科考及考试贡生与覆试、朝考等，均用五言八韵。官韵只限一字，为“得×字”，其诗题的形式为“赋得×得×字”。有学者考证五言八韵诗诗题中“得×字”可以处于诗作的任一偶句的末尾，不一定要在诗的第二句或者第四句末尾。从乾隆二十二年一直到清朝末年废科举，乡会试都要考试律诗，其地位与八股文同样重要，都是首场考试的必考科目。

由于明清时期科举考试竞争激烈，录取比例极小，所以，作为制义的补充、取士的参考，试律越来越被当时的学人所重视，试律做得好而被破格录取的也大有人在。因此，对于试律的研究也越来越被重视，不仅对试律诗做全面、系统、深入的研究，而且辨析、区分了试律诗的类型，不再只以省题省试（州试）称呼之，并最终确立了“试律”、“试律诗”概念，以通称所有试诗。在这期间出现了一些专门性的研究书籍，如毛奇龄《唐人试帖》、臧岳《应试唐诗类释》、牟钦元《唐诗五言排律笺注》、蒋鹏翮《唐人五言排律诗论》、徐曰璡《唐人五言长律清丽集》、王宝序等《唐诗酌雅》、石冠堂《唐人试帖诗抄》、赵曦明等《唐人试帖雕云集》、秦锡淳《唐试帖笺林》、沈廷芳《唐诗韶音笺注》、范文献《唐人试帖纂注》、朱琰《唐试律笺》、叶忱等《唐诗应试备体》等，有些书影响很大，比如毛奇龄的《唐人试帖》，梁章钜在《试律丛话》中对此书也有评价：“西河毛氏持论好与人立异，所选唐人试律亦好改窜字句，点金成铁。然其谓试律之法同于八比，则确论不磨。夫起承转合、虚实浅深，为八比者类知之。”由此可见，梁章钜在编撰此书过程中所秉持的原则之一即是尽可能避免对字句的窜改，尽量忠实于原文。对所录资料力求全面、严谨的精神在此书的试题汇录部分也有体现。在正文之前的试题汇录部分，梁氏集中辑录了嘉庆以前历次会试及顺天乡试钦命诗题，以及凭其记忆所记录的历次朝考及散馆钦命诗题暨历次御试翰詹、乾隆以前历次时巡召试各诗题。这对当时的考生有极其重要的参考价值，对后人的研究也极有意义。或许鉴于不敢妄揣圣意的顾虑，梁氏未对历次诗题本身所存在的规律加以深入分析，有学者研究之后发现其中有很多规律可循，这也许是梁氏的用意，希望有心之士人能够通过对历次诗题的辨析找出其中的重点，以便更有的放矢地备考。

在众多研究试律的书籍中，纪昀编著的三本书《庚辰集》、《我法集》、《唐人试律说》成为备受推崇的必备参考书，这一方面是因为纪昀身份特殊，另一方面也确是因为其书的编纂有一定的针对性和理论指导意义。梁章钜作为纪昀的门生也深受其人、其